

债券简称：19 安租 04

债券代码：155446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2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3 年 6 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发布的《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第一章	本次公司债券概况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9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披露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3
第四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14
第五章	本期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	16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7
第七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8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9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20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21
第十一章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2
第十二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23

第一章 本次公司债券概况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Ping An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easing Company Limited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本次公司债券已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9 年 3 月 11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9)331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2019 年 6 月 19 日至 6 月 20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8 亿元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19 安租 04”，以下称“本期债券”）。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发行主体：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

2、债券名称：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3、发行总额：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分期发行，其中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8 亿元。根据发行人于 2022 年 6 月 7 日披露的《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回售实施结果公告》，“19 安租 04”的回售金额为 3.29 亿元。根据发行人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披露的《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转售实施结果公告》，“19 安租 04”完成转售债券金额为 3.29 亿元。目前本期债券的余额为 8 亿元。

4、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7、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簿记建档结果确定，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最终发行利率 4.03%。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的前 3 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存续期限后 2 年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限前 3 年票面年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限后 2 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 2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8、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本期债券前 3 年票面利率为 4.03%，根据 2022 年 5 月 18 日发布的《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调整公告》，本期债券后 2 个计息年度（2022 年 6 月 19 日至 2024 年 6 月 18 日）票面利率调整为 3.23%。

9、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10、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11、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9 年 6 月 19 日。

12、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

13、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6 月 19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6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4、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6 月 19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6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5、还本付息的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6、支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方式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7、利息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

18、本金兑付金额：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金额为投资者于本金兑付日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

19、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20、信用等级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21、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发行方式：本期债券采取面向合格投资者簿记建档、询价配售的方式公开发售。具体发行方式详见发行公告。

23、发行对象：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并

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合格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24、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25、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26、主承销商 / 簿记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新质押式回购：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公司向上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申请质押式回购安排。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上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28、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认购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29、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国泰君安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2022 年内按照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了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职责，建立了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并监督了发行人对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

公司债券发行后，国泰君安证券定期提醒发行人做好存续期募集资金使用与信息披露相关工作，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募集资金，排查重大事项并做好重大事项的临时信息披露。2022 年度，国泰君安证券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定期报告信息披露的约定，提醒发行人披露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未来债券存续期内，国泰君安证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定期报告信息披露的约定，提醒发行人披露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

报告期内，国泰君安证券已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就发行人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事项披露了《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2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一）》；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就发行人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

事项披露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报告期内，国泰君安证券督导发行人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完成本期债券第三期债券利息的付息工作。

报告期内，国泰君安证券已经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 年度）》。

国泰君安证券已于 2022 年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开展了本期债券存续期信用风险排查工作。

第二章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Ping An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easing Company Limited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 37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一期 7 层

法定代表人：王志良

电话：021-38638483

传真：021-50338427

电子信箱：PUB_PAZLMEDIA@pingan.com.cn

成立日期：2012 年 9 月 27 日

注册资本：1,45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54572362X

公司网址：<http://pazl.pingan.cn/index.html>

信息披露媒体：<http://www.sse.com.cn/>

主营业务：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

随着融资租赁市场的逐步成熟，融资租赁新增额与当年的固定资产投资的关联性正在不断增强。目前发达国家的渗透率普遍在 10%以上，中国作为全球第二大经济体，无论从国际横向比较，还是从自身经济增速考量，融资租赁业仍有巨

大的发展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54,088.31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2.24%；公司毛利润 896,034.17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6.57%，发行人的营业成本主要为利息支出，发行人的营业毛利率与发行人融资租赁等业务的息差水平有关。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最近两年营业收入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1,498,933.15	1,523,019.86
咨询服务费收入	129,241.10	154,535.55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98,075.10	120,851.86
经营租赁租金收入	1,855.12	2,473.45
应收保理款利息收入	157,144.41	141,934.19
设备销售收入	6,192.26	4,679.59
影像业务收入	33,634.46	26,445.96
融资担保收入	-	10.11
其他利息收入	25,707.29	22,136.11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3,305.42	2,782.90
合计	1,954,088.31	1,998,869.58

表：发行人最近两年营业成本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支出	684,798.11	761,396.3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33,736.51	246,898.91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折旧	1,881.36	2,810.07
担保费支出	-	-
影像业务成本	27,721.38	23,265.71
其他主营业务成本	9,916.78	5,446.76
合计	1,058,054.14	1,039,817.75

表：发行人最近两年毛利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毛利润	896,034.17	959,051.83
毛利率	45.85%	47.98%

三、 发行人 2022 年度财务状况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合计	25,838,451.88	27,395,436.69
负债合计	21,480,836.39	22,978,177.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57,615.49	4,417,259.38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1,954,088.31	1,998,869.58
营业利润	527,179.47	599,154.38
利润总额	526,610.43	598,445.88
净利润	365,974.47	431,091.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6,731.68	431,888.00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2,207.38	489,625.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10.56	251,703.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8,354.60	-508,897.67

2022 年末，发行人资产合计 25,838,451.88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5.68%。发行人资产主要由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构成，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51.29%和 37.12%。2022 年末，发行人负债合计 21,480,836.39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6.52%。发行人负债主要由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构成，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64%、38.36%、21.28%和 12.85%。2022 年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合计 4,357,615.49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1.35%。

2022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 1,954,088.3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24%。2022 年度发行人营业利润为 527,179.4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2.01%；利润总额为 526,610.4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2.00%；净利润 365,974.47 万元，较上年同期

减少 15.11%。

2022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622,207.3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132,581.85 万元，增幅为 231.32%，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大额增加，主要为生息资产回款导致现金流入增加所致。2022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18,910.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70,613.60 万元，降幅 107.51%，主要系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2022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898,354.6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389,456.93 万元，降幅为 273.03%，主要系 2022 年发行人公司债发行规模下降及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披露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已在监管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国泰君安证券及监管银行也已按照相关规定签署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本期债券合计发行人民币 8 亿元，本期债券扣除承销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汇入发行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运用计划，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使用完毕。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与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性的核查情况

经债券受托管理人核查募集资金专户流水、募集资金使用相关凭证，截至 2022 年末，“19 安租 04”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经核查，“19 安租 04”募集资金情况、实际使用情况和专户运作情况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第四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披露的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和其他兑付兑息公告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披露的定期报告如下：

债券简称	报告名称	披露时间
19 安租 0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	2022 年 4 月 25 日
19 安租 0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4 月 25 日
19 安租 0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	2022 年 8 月 29 日
19 安租 0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中期报告	2022 年 8 月 29 日

报告期内，发行人披露的临时报告如下：

债券简称	报告名称	披露时间
19 安租 0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	2022 年 4 月 25 日
19 安租 0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回售实施公告	2022 年 5 月 11 日
19 安租 0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调整公告	2022 年 5 月 18 日
19 安租 0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调整及债券回售实施的提示性公告	2022 年 5 月 20 日
19 安租 0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调整及债券回售实施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2022 年 5 月 23 日
19 安租 0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调整及债券回售实施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2022 年 5 月 24 日
19 安租 0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回售实施结果公告	2022 年 6 月 7 日
19 安租 0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转售实施结果公告	2022 年 7 月 14 日
19 安租 0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2022 年 12 月 8 日

报告期内，发行人披露的兑付兑息报告如下：

债券简称	报告名称	披露时间
19 安租 0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	2022 年 6 月 10 日

二、发行人信息披露业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等约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不存在应披未披或者披露信息不准确的情形。

第五章 本期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

一、本期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采用无担保形式发行。

二、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

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包括：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2、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4、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2 年度，发行人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均有效执行，正常运作。在上述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保障下，发行人已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2021 年 6 月 21 日、2022 年 6 月 20 日和 2023 年 6 月 19 日支付四期债券利息。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期公司债券本次偿付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公司债券的发行首日，即 2019 年 6 月 19 日。本期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6 月 19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6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本期公司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4 年 6 月 19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6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公司债券已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支付了本期债券第一年期的债券利息；已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支付了本期债券第二年期的债券利息；已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支付了本期债券第三年期的债券利息。本期公司债券已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完成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回售金额为 3.29 亿元。本期公司债券已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完成回售债券的转售，完成转售债券金额为 3.29 亿元。本期公司债券已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支付了本期债券第四年期的债券利息。

二、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2022 年内发行人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较为有效执行了本期债券的相关偿债保障措施。

第七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和《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当公司在未能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金或利息期间，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2022 年内未发生发行人需履行上述承诺的情形。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为 25,838,451.88 万元，负债总额为 21,480,836.3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3.14%，由于行业性质，近年来发行人资产负债比率维持在相对高位。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所产生的利润，2022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954,088.31 万元，净利润 365,974.4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6,731.68 万元，发行人良好的盈利能力将为偿还债券本息提供保障。2022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为 1,542,191.69 万元，发行人自有货币资金是本期债券偿债应急保障方案的重要部分。

综上，2022 年度发行人偿债能力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二、发行人偿债意愿分析

发行人已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2021 年 6 月 21 日、2022 年 6 月 20 日和 2023 年 6 月 19 日支付四期债券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情况，偿债意愿正常。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

二、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及其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存续的重大涉诉案件共计 36 户，诉讼标的总额为 327,312.95 万余元。所有重大涉诉案件均与平安租赁或其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日常业务经营有关，系平安租赁或其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的常见争议，属于平安租赁或其并表范围内子公司以诉讼方式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行为，所有重大涉诉案件均已计提相应减值准备，就平安租赁的经营状况和资金状况而言，前述诉讼案件的判决结果均不会对平安租赁的正常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

36 户涉诉案件中：

- （1）21 户案件已进入执行阶段，合计金额为 168,929.20 万元；
- （2）4 户案件进入破产程序，合计金额为 36,243.12 万元；
- （3）10 户案件已调解，合计金额为 110,356.62 万元；
- （4）1 户案件在重整计划执行中，合计金额为 11,784.01 万元。

三、相关当事人

报告期内，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第十一章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4 日出具的《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人 AAA 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9 安租 04”AAA 信用等级。

第十二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一、报告期内重大事项公告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审计机构发生变更、公司董事发生变动事项。针对上述重大事项，发行人发布关于重大事项的公告，受托管理人相应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就公司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事项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已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就公司董事发生变动事项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就发行人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事项披露了《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2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一）》。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就发行人董事发生变动事项披露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二、期后事项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后，发行人未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 年度）》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